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对“2014年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14合肥滨投债/PR合滨投）”终止评级的公告

东方金诚公告 [2019] 211 号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东方金诚”)受托对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合肥滨投”)及其发行的“2014年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(14合肥滨投债/PR合滨投)”进行了初始评级及跟踪评级。最新的评级报告日为2018年11月6日,主体信用等级为AA+,债项信用等级为AA+,评级展望为稳定,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。

东方金诚关注到,根据2019年6月5日合肥滨投发布的《2014年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兑付暨摘牌公告》和《2014年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付息兑付公告》,合肥滨投将于2019年6月13日按期支付剩余本金和利息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,合肥滨投已按期兑付本息。2019年6月10日及2019年6月13日,“14合肥滨投债/PR合滨投”分别在银行间市场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被摘牌。

鉴于“14合肥滨投债/PR合滨投”已全部按期偿还,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东方金诚评级业务管理相关制度,东方金诚决定终止对“14合肥滨投债/PR合滨投”的评级,自本公告出具日起不再更新关于此债项的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

2019年6月14日

